

云南省昭通市重点森林火灾高风险区森林防火应急道路建设
项目-绥江县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云南省昭通市重点森林火灾高风险区森林防火应急道路建设项目-绥江县已由昭通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以《昭通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云南省昭通市重点森林火灾高风险区森林防火应急道路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昭市发改审批（2024）7号）文件批准建设，建设资金来自增发国债资金及地方配套资金，出资比例为申请2023年增发国债资金占总投资90%、地方配套资金占总投资10%。招标人为绥江县林业和草原局。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的施工进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建设地点：绥江县境内。

2.2 招标规模：新建森林防火应急道路17条，共111.914km，项目估算总投资5098.607608万元。最终以相关部门批准的建设内容和指标为准。

2.3 建设工期：本工程各标段计划工期5个月。计划开工时间：2024年6月30日，计划交工时间：2024年11月30日；缺陷责任期为24个月。

2.4 招标范围：工程量清单和施工图纸包含的全部内容，包括设备和材料采购、施工、交（竣）工验收以及整体项目移交等工程内容和工程保修期内的缺陷修复和保修工作等。

2.5 质量要求：参照相关规范及标准执行。

2.6 标段划分：

云南省昭通市重点森林火灾高风险区森林防火应急道路建设项目-绥江县一标段：建设地点涉及板栗镇一个乡镇，新建森林防火应急道路8条，共53.1km，2374.059702万元；

云南省昭通市重点森林火灾高风险区森林防火应急道路建设项目-绥江县二标段：建设地点涉及板栗镇、南岸镇、中城镇三个乡镇，新建森林防火应急道路9条，共58.814km，2724.547906万元；

3. 申请人资格要求

3.1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具备经行政管理部门登记注册的独立企业法人或其他组织，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具有公路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或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

3.2 项目经理要求：具有注册在本单位的公路工程或市政公用工程专业贰级（不含临时）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资格；具有 B 类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3.3 项目总工：具有公路类或市政类专业工程师及以上职称。

3.4 财务要求：具有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 2021 年至 2023 年经第三方审计机构审计的审计报告（含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或损益表）和附注），投标人成立时间未满三年的，提供成立至今经第三方审计机构审计的审计报告（含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或损益表）和附注），投标人成立时间未满一年的可不提供经第三方审计机构审计的审计报告，但需提供银行资信证明和情况说明。

3.5 信誉要求：

3.5.1 投标人信誉良好，当前未被行政主管部门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投标人自行承诺；

3.5.2 投标人未在“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被列入拖欠农民工工资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名单，投标人自行承诺；

3.5.3 投标人未在“信用中国（<http://www.creditchina.gov.cn/>）”网站上，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投标人自行承诺；

3.5.4 投标人未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网站上，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投标人自行承诺。

3.5.5 投标人未被列入《云南省住房城乡建设厅关于 245 家企业涉嫌非法取得公路总承包二级资质有关问题的函》《云南省交通运输厅关于 245 家企业涉嫌非法取得公路总承包二级资质有关事项的通知》（云交建设便〔2023〕11 号）中的企业名单（已分类处置的除外，提供证明材料或承诺书）

3.6 其他要求：

3.6.1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

3.6.2 根据昭通市根治拖欠农民工工资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变更农民工工资支付信用查询方式的通知》（昭治欠办通〔2024〕2号），因需对“昭通市劳动保障监察服务平台”升级改造，自2024年2月7日起暂停通过“昭通市劳动保障监察服务平台”申请查询农民工工资信用记录（具体恢复时间另行通知），变更后的查询方式为：申请查询单位通过邮件形式将《农民工工资支付信用查询申请表》（详见附件）发送到指定邮箱 ztxysc@126.com，申请查询。参与工程领域投标的各类企业在递交投标文件前5个工作日，向 ztxysc@126.com 邮箱发送申请查询，昭通市劳动保障监察支队收到申请后，3个工作日内反馈结果至各投标企业递交查询申请的对应邮箱。农民工工资支付信用记录有效期为出具之日起20个工作日。各投标企业必须将农民工工资支付信用记录查询结果作为要件编入投标文件，评标委员会对未提供工资支付信用记录查询或发生农民工工资拖欠行为的建筑施工企业，在投标评审时予以扣分；有拖欠工资重大违法行为的施工企业，在投标评审时，不予以通过其资格。

3.6.3 施工单位应在与甲方签订合同后，凭工程建设项目承包合同到项目所在地银行开立农民工工资（劳务费）专用账户，且实行人工费用与其他工程款分账管理及作出承诺（人工及其他工程款分账管理承诺书需装订在投标文件内）。

3.7 投标人对上传的公司电子证照、人员证书、业绩等相关证明材料的真实性、完整性及合法性负责。如发现投标人所提供的资料为虚假资料，招标人拒绝投标申请并将本投标单位虚假资料上报行政主管部门追究其相应责任。

3.8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9 资格审查方法：资格后审。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请各投标人请于2024年05月20日09:00时至2024年05月24日23:59时（北京时间，下同），登录“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网址为：<http://ggzy.yn.gov.cn>，凭企业数字证书（CA）在网上获取电子招标文件及其它招标资料（招标文件，格式为*.BZBJ）；未办理企业数字证书（CA）的企业需要按照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电子认证的要求，办理企业数字证书（CA），并在“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网址为：<http://ggzy.yn.gov.cn> 完成注册通过后，获取招标文件。注：此为获取招标文件的唯一途径。

4.2 请各投标人必须在规定时间内完成网上程序，否则视为投标无效，由此

造成的所有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5. 投标文件递交及相关事宜

5.1 递交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2024年06月12日09:00时。

5.2 递交方式：网上递交，递交网址：“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网址为：<http://ggzy.yn.gov.cn>，投标人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所有投标文件的上传，网上确认电子签名，并打印“上传投标文件回执”，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投标文件传输的，视为撤回投标文件。

网上递交电子投标文件后，不再递交刻录投标文件的光盘。

5.3 开标方式：网上远程开标。

投标人登录昭通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按照《网上开标远程解密操作指南（投标人）》，在截标时间前提前进入到“网上开标室”，根据网上远程解密、开标要求，在下达投标文件解密指令后30分钟内完成远程解密、查看开标一览表和签名确认等相关操作。若投标人没有在规定时间内完成以上相关操作，则视为其撤销投标文件，放弃投标。开标过程中如有疑问，可以在线提出异议，由代理机构或招标人回复。在规定的签名确认时间内不进行开标一览表确认的，视为对开标结果无异议。

技术服务咨询：北京筑龙信息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服务热线：010-86483801。

注：上传投标文件时加密使用的CA数字证书是开标时对投标文件进行解密的必要工具，否则将不能解密。因投标人自身原因导致所递交的投标文件无法解密、导入失败的，均视为其撤销投标文件，后果及责任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6.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项目招标公告、澄清、更正、通知和中标公示等与本项目有关的信息均在“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网址为：<http://ggzy.yn.gov.cn>上发布，我公司及招标人对其他网站或媒体转载的公告及公告内容不承担任何责任。

7. 联系方式

招标人：绥江县林业和草原局

地址：绥江县龙行大道3号

联系人及联系电话：杨勇 13887105869

招标代理机构：云南正扬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地址：昭通市昭阳区凤霞路双院子新区 10 栋 7 单元

联系人及联系电话：李兴鹏 19908702299